

安府函〔2022〕363号

安岳县人民政府
关于安岳县 2022 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
资金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

县农业农村局、县财政局：

《关于呈报〈安岳县 2022 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资金项目实施方案〉的请示》（安农〔2022〕206 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原则同意该方案。请你们加快组织实施，严格项目管理，规范资金使用，确保项目取得实效。

此复。

安岳县人民政府

2022 年 12 月 9 日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